

麓谷环保智能装备工业园项目（未完成工程部分）施工总承包招标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XZ-2022-ZB02-XMZB-1068-1）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长沙市

一、招标条件

本麓谷环保智能装备工业园项目（未完成工程部分）施工总承包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7826.62万元，招标人为航天凯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正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麓谷环保智能装备工业园项目（未完成工程部分）施工总承包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麓谷环保智能装备工业园项目（未完成工程部分）施工总承包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正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4月21日 09时00分到2023年05月08日 09时59分

获取方式：网上获取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08日 10时00分

递交方式：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网址：<http://fwpt.csggzy.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2023年05月08日 10时00分

麓谷环保智能装备工业园项目（未完成工程部分）施工 总承包招标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

1. 项目概况

1.1 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项目名称 麓谷环保智能装备工业园项目，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文名称及编号 长高新管发计【2022】31号文，项目业主为 航天凯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建设内容 麓谷环保智能装备工业园项目（未完成工程部分）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总投资约 17826.62 万元，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企业自筹、已落实。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麓谷环保智能装备工业园项目（未完成工程部分）施工总承包招标；

1.2.2 建设地点：

三环线西、岳麓大道以南，福西路以东，长兴路以北；

1.2.3 项目基本情况

麓谷环保智能装备工业园区项目将建成以“中小型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装备、废水治理一体化系列装备”的研发、生产和制造的基地。本项目工程范围主要包括1#栋厂房、2#栋厂房、3#栋中试车间、4#栋食堂、5#倒班宿舍、6#栋门卫、7#栋垃圾站。项目总建筑面积约6.2万平方米，其中最大单体建筑面积约30678.24平方米，最大单体跨度约27.2米。

（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情况，结合要求申请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情况和投标判断有关的指标进行描述。其中：房屋建筑工程要求申请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指标为

“层数、高度、建筑面积、结构、跨度、单项合同额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要求的相关指标为“道路长度或者面积、桥梁长度或者面积或者跨度或者结构、管道直径或者压力、隧道和地下交通工程断面面积、供水能力、供气能力、供

热能力、污水处理能力、垃圾处理能力、园林绿化规模以及单项合同额等)

1.3 工期要求： 548 天（日历日，下同）；

1.4 招标范围：包括1#栋厂房、2#栋厂房、3#栋中试车间、4#栋食堂、5#倒班宿舍、6#栋门卫、7#栋垃圾站以上建筑物及所含地下室施工图纸中的土建及初步装饰工程、室内电气及给排水安装工程，外立面装饰工程，栏杆工程，消防工程，室外道路工程及室外排水工程，园区球场、围墙及生态停车位工程等。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施工项为准，从施工到竣工验收、质保期全过程；

1.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有关建筑工程施工规范、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1.6 保修要求：《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令第80号）。

1.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1.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1.9 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1.10. 其它：/。

2. 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2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 资质，且 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3 拟任项目经理具备 建筑工程 专业 壹级注册建造师 资格，具备 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4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备 / 专业 / 职称；

2.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2.6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拟任项目经理承担过1项类似工程；

2.7 其他要求：施工项目部其他人员须在投标时提供相关书面承诺（总人数不少于7人，含项目负责人1人、技术负责人1人、施工员1人、专职安全员3人、质量员1人），承诺工程实施时将按湘建建[2020]208号文的要求，根据项目需求配备到位，及时到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且不得有在建项目。不接受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作为本项目的关键岗位人员，同时所有人员应为本单位的在职员工。

资格预审申请人资格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 湘建监督[2021]107号 文件规定的合格制。

4.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 湘建监督[2021]107号 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请申请人于2023年 4 月 21

日起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http://fwpt.csaggzy.cn/>) 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资格预审文件。

5.2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申请人应当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网址：<http://fwpt.csaggzy.cn/>) 进行注册登记和CA认证。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 5 月 8 日 10时00分。请申请人登录 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网址：<http://fwpt.csaggzy.cn/>)

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申请人应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逾期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申请截止时间后 40 分钟。请申请人确保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如期解密。在资格预审现场解密的，请申请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www.bidding.hunan.gov.cn)、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https://fwpt.csaggzy.cn/>) 上发布。

8. 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发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招投标管理处，电话 0731-88995043。

9. 其它

9.1 省外入湘企业应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进行基本信息登记；

9.2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申请人在提出资格预审申请前可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http://fwpt.csggzy.cn/>)

下载资格预审文件等相关资料。

请各申请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参与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需要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

注：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0731-89938899（长沙市岳麓区岳华路279号）。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航天凯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楠竹园路59号

联系人：杨先生

电 话：13418488718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系人：田甜、王学海、蔡潜、张莉

电 话：0731-84446410转2157（18073180118）

传 真：0731-84429055

邮 箱：177007554@qq.com

2023年 4 月 21 日